

关于恢复职工保健食品供应办法的意见的说明

省总工会副主席 高盈民

我省现行的保健津贴标准是根据一九六三年劳动部、卫生部、商业部、粮食部、财政部、国家统计局、中华全国总工会联合规定的保健食品标准折合而来的。当时的标准定为：从事有毒有害作业工种每人每月不低于肉二斤，食油半斤，糖一斤，从事高温作业工种每人每月不低于肉一斤，食油半斤，糖一斤。一九八四年，根据市场物资供应较为丰富的情况，我省将保健食品免费供应统一改为支付现金，按当时的物价计算为：从事有毒有害作业的工种，每人每天零点二五元，从事高温作业的工种，每人每天零点二元，每月平均按二十五个工作日计。

近几年来，由于物价上涨幅度较大，按一九八四年的物价标准计算，一九八六年的保健津贴已无法保证职工享受最低限度的保健食品。从物价上涨幅度较大的一九八五年开始，就陆续有职工群众和基层工会组织向我们反映这方面的意见和呼声。特别是今年以来，一部分副食品实行凭票供应，保健食品失去了正常的供应渠道后，反应更加强烈，在今年全省工会第八次代表大会上，有的代表在会上也提出了这个问题。为此，我们选择了省纺织、石化、煤炭、电业、航空、机械等六个产业中的十八个企业，进行了调查。调查中，职工普遍反映八四年定的保健标准太低，用这些津贴在已买不到应享受的保健食品。企业的行政和工会也都认为，职工提出提高保健津贴标准的要求是合理的，应当予以解决。

关于解决省级以上职工劳模生活困难问题意见的说明

省总工会副主席 刘文义

目前在我省工作和生活困难的省级以上劳模共4545人。今年我们曾对400余名省级以上劳模的生活状况进行了调查。劳模面临的主要困难是：

一、关于住房问题

调查对象中，有20%的劳模住房困难，其中工人劳模占困难户的5%。五十年代的全国先进生产者、府谷县供销社的郭虎生同志，退休后无处安身，住在破庙里；全国人大代表、省劳模王广林一家住在工地上；省劳模赵金国辛勤工作一生，奖状一大捆，仍住在油毛毡棚中；88岁的全国先进教育工作者、汉中西街小学的赖文杰孤身一人，一直住在一间仓库里。劳模住房困难的原因是，一些地方政府和基层单位没有落实“劳模住房要优先照顾”的要求，有些领导同志强要调要上级的具体条文规定。

二、关于就医问题

从调查看，12.8%的省级劳模健康状况不佳，尤其是一线的工人劳模和五十年代的劳模。一些患病的劳模，看病药费不能报销，“腰包药费”现象严重，影响着劳模的生活水平。住院看病难，加重了劳模精神负担，一些劳模一心扑在工作上，不愿排长队，害怕耽误工作，有病不治，往往酿成后患。一些同志多次呼吁：“再不不让罗健夫的悲剧重演了！”

43号文件有对劳模每年进行一次身体检查，并及时治疗，控制劳模加班加点，安排劳模疗养休养的规定。贯彻和落实这些规定，是人民政府关心劳模、珍惜国家优秀人才的具体体现。我们认为，企业实行承包租赁制后仍应切实贯彻落实这个文件。劳模看病费用必须“实报实销”，同时建

议实行劳模优诊制度（持省政府所发劳模荣誉证书或劳模证书看病、住院治疗优先照顾）。

三、关于生活问题

据对150名劳模的家庭生活状况的重点调查，有待业子女的占150户的39.3%，其中工人和中小学教师占60%以上；人均月收入在50元以下的有51户，占150户的34%，这51户中，人均月收入30元以下的占27.5%，其中最低生活水平每月为12.35元。全国先进生产者楚公文是位炊事员，退休后回老家，暴雨冲走了破旧的房屋，无钱修房，从老家来到西安，找到工会干部痛哭的场面令人心酸；全国先进生产者任永祥是位营业员，夫妻皆年届八十，有病瘫痪在床，家中一派凄凉景象；现年四十七岁的韩城县棉棉站女检验员李玉兰，爱人去世，上有七旬婆婆，下有四个孩子（两个待业），本人月工资69元，全家收入150元，人均月收入21元；安康县的全国先进教育工作者邹贵海全家月收入148元，人均12.35元。由于工资低，退休早，待业人员多，加之物价

上涨，一部分生活困难的劳模已降到这些特等救济线以下。因此，我们认为，对于劳模生活困难问题，应当予以救济，划为：用于适当的组织活动，是必要的。我们经过组织适当的联谊活动，是必要的。我们经过组织适当的联谊活动，是必要的。

为了维护有毒有害和高温作业工人的正当利益，我们建议，恢复一九六三年国家规定的熟食品免费供应的办法，使从事有毒有害作业和高温作业职工所需的保健食品，不因物价上涨而受到影响。

处长李恒的答复



省财政厅企财处

省劳人厅副厅长康世屏的答复



关于恢复职工保健食品供应办法问题，我们曾与劳动人事厅协调过一回。昨天下午，劳动人事厅同志来研究了，我们马上放下工作，经我们研究，从罚没款中提取一部分通过各级物价部门戴帽下达。

关于劳动模范管理费问题，我们意见，按省政府领导同志批示来办。

省劳人厅副厅长康世屏的答复

对有毒有害和高温作业岗位实行保健，分两个部分，一部分是以岗位津贴形式发给工人，还有一部分是发放保健食品。今天讨论的是发保健食品问题。1963年中央七个部门规定是按熟食发的，后来1979年改成现金。由于物价上涨，1984年根据中央有关部门的指示精神，把发放现金标准提了一下。现在看来，物价上涨，老提也不好。所以我们同意省工会提出的恢复1963年国家规定的保健食品发放标准和办法。

〔关于恢复职工保健食品供应办法，副省长王双锡在总结时说：同意省总工会意见，由省劳人厅和省财政厅发文。〕

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贾治邦的答复

关于少数省级以上劳模特别是五十年代老劳模住房困难问题，经与有关部门协商认为，应督促有关单位，积极创造条件予以优先照顾解决。

关于劳模就医问题，政府有关部门应督促有关单位优先照顾就医，实报实销。同时，在以后考虑老干部和高级科技人员医疗保健时，把一部分劳模特别是全国劳模作为医疗保健的对象。

在与政府有关部门协商中，大家一致意见有两条，一条认为，劳动模范是职工中的先进力量，为我省作出了积极贡献。政府部门和单位要充分发挥他们的排头兵作用，号召全体职工向他们学习，同时，应主动关心劳模的工作、学习和生活问题，积极创造条件为劳模解



决实际问题。对省总工会提出的劳模实际困难问题，要优先照顾和解决。而且对这几个问题建议政府与工会结合节日慰问，来一次认真检查，对有条件解决的困难督促有关单位解决。另一条认为，对劳模生活中的几个困难问题，虽然是生活上的事情，但涉及改革的大政方针，需要进一步调查研究。省政府有关部门表示愿意与省总工会对

这几个问题进行调查，在条件具备、影响不大的情况下，可以与政府有关部门联合发文。

〔关于解决省级以上劳模生活困难的建议，副省长王双锡在总结时说：所提几个问题不定，进一步调查研究；几个具体人的问题，由省政府向所在单位提出解决办法；省政府每年拨五万元给省工会，解决劳模特殊困难。〕



省电视台记者现场采访

为了表示对工会的尊重

省政府与省总工会第一次联席会议是在省工会四楼会议室举行的。这里没有沙发，没有地毯，没有空调，而且场地很小，政府与工会的领导及有关各部门的负责人聚集一起，使得会场明显有点拥挤。这一高层次的对话之所以要在这设备简陋的会议室举行，用侯省长的话

说：“是为了表示政府对工会的尊重。”

不吃照样开好会

这次联席会议开得很简朴。桌上没有水果、瓜子、香烟之类，只有清茶一杯。但工作效率却是很高的。从8点半到11点半，仅三个小时联席会就解决了问题，还有一个议题有待继续调查。会议结束后，到会的省政府领导和各厅局的有关领导没有吃“便饭”就驱车离去。

据理力争

省总工会副主席高盈民、刘文义分别代表省总工会提请政府解决的关于制定企业法实施细则、劳模待遇、职工物价监督检查和保健食品等四个议题后，对话进

入讨论阶段。当省经委主任刘建堂、省劳人厅副厅长康世屏就涉及本部门的问题表态后，就劳模待遇问题，省财政厅企财处处长李恒说：省总工会与财政厅没有财政隶属关系，不存在拨款问题。省总民主管生产宣传部副部长刘书惠立即站起来说：“侯省长，我们工会是代表政府管理劳模的，我们每次下去都向他们说代表政府来看望大家，征求意见。劳模的管理属政府的工作，怎

能丢下不管？”侯省长笑了笑说：谢谢工会在这方面替政府做了很多工作，对于解决劳模问题的这笔钱实行单报单批，只要报上来就批”。省长话音刚落，会场上立刻响起了热烈的掌声。

宫玺峰

汉中举办劳动争议仲裁培训班

本报讯 为了适应劳动制度改革的需要，确保企业和职工的合法权益，汉中地、市劳动人事局和地区工会近期举办了为期两周的劳动争议仲裁培训班。培训班主要讲授《基层劳动争议调解》、《劳动争议仲裁程序》等有关知识，来自各县及市属企事业单位的100多名行政和工会的主管人员参加了学习。